

船舶设备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操作规程汇编

长江航运公司革命委员会

一九七二年五月

毛主席语录

路线是个纲，纲举目张。

政治工作是一切经济工作的生命线。

坚持政治挂帅，加强党的领导，大搞群众运动，实行两参一改三结合，大搞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。

工业学大庆

纪律是执行路线的保证，没有纪律，党就无法率领群众与军队进行胜利的斗争。

团结起来，争取更大的胜利。

目 录

(一) 长航船舶安全规章制度·····	(1)
一、轮驳安全生产会议制度·····	(1)
二、轮驳航行值班、交接班制度·····	(3)
三、轮驳停泊值班制度·····	(7)
四、轮驳应变演习制度·····	(9)
(二) 机动船舶设备维修保养制度·····	(11)
一、船舶设备分工负责制·····	(11)
二、船舶设备保养制·····	(13)
(三) 船舶技术状况分类办法·····	(35)
(四) 船舶机械损坏事故处理办法·····	(39)
(五) 修船制度·····	(47)
(六) 船舶柴油机操作规程·····	(69)
(七) 往复蒸气机操作规程·····	(77)
(八) 烧煤锅炉操作规程·····	(85)
(九) 烧渣油炉操作规程·····	(97)
(十) 油轮安全装卸操作规程·····	(103)

长航船舶安全規章制度

(試行草案)

一、輪駁安全生产會議制度

航 次 会

1.航次会是全面贯彻“抓革命，促生产，促工作，促战备”的伟大方针，相信和依靠群众，保证安全、优质完成航次运输任务的会议。

2.会议由船长主持，政委（政治指导员）以及驾驶员、引水员、水手长、轮机长、司炉长、客运主任、各驳船长等人员参加。

3.会议应用“一分为二”的观点，检查上航次安全生产情况，研究、布置本航次任务，落实安全措施。

4.参加会议人员，会后应即将会议决定事项和要求分别传达到本部门（班、组），依靠群众，认真研究，统一思想，统一行动，确保安全生产。

日 作 业 会

1.由船长主持，驾驶员、引水员、水手长、轮机长、司炉长、客运主任、各驳船长等参加。驳船由驳船长召开，全体船员参加。

2.参加人员汇报上昼夜任务、措施执行情况、问题和建
议，表彰好人好事，落实下昼夜任务和安全措施。

3.会后将会议决定事项传达到有关人员，并有效地组织

贯彻执行。

班 作 业 会

1.班作业会是工班接班前的“战斗”动员会。班长主持，全班人员参加。

2.传达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紧急文电和日作业会决定事项，小结上次当班情况，明确本班任务，互通情报，协同动作。

3.遵照毛主席“在战略上我们要藐视一切敌人，在战术上我们要重视一切敌人”的教导，确定安全通过本班航段以及大桥、港口，滩漕等操作注意事项，落实相应安全措施。

安全活动日制度

1.安全活动日是认真学习、贯彻毛主席、党中央有关安全生产的指示，充分发动群众检查安全生产的民主制度。

2.在党支部统一领导下，行政具体组织安排，全体船员参加，每月不少于两次。

3.活动内容：

①结合思想和政治路线方面的教育，深入批判无政府主义，用三大纪律，八项注意，教育干部，教育群众，严格执行规章制度，模范遵守劳动纪律。

②充分发动群众，认真进行“四查”（查思想、查纪律、查制度、查领导），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。

③分析设备技术状况，检查客货运输服务质量。

④学习、推广先进经验，表扬好人好事。

⑤总结经验教训，制定有效措施。

4.各单位领导对群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，应认真研究、解决，做到条条有着落。以上会议、活动，均应作好记录，妥善保管。

二、輪駁航行值班、交接班制度

駕駛部航行值班制度

1. 值班人員應以高度政治責任感，把革命精神與科學態度結合起來，堅守崗位，認真操作，嚴格執行《長江避碰規則》以及長江各大橋管理規則等安全航行規章。

2. 加強了望，及時、正確掌握航道、航標、航行信號、水文、氣象等情況，採取有效措施，保證安全航行。

3. 密切注意來往船舶動向，特別是大型或特种船隊，木帆船以及農副漁船，應充分估計對方的困難和可能發生的突然變向，尽早表明避讓意圖，充分作好準備，主動避讓，如情況不明，提早減速、停車，寧等三分，不搶一秒。

4. 船舶通過大橋前，應嚴格按照各大橋管理規則，作好準備，確定操作人員、落實安全措施，進入大橋水域，船長應親自指揮操作，確保安全通過。

5. 加強革命團結，密切協同配合，操作口令、回令應簡明、肯定、清晰、宏亮，手示清楚。正確使用車鐘，遇有緊急情況應主動通知機艙。

6. 駁船在航行中，舵房必須有人值班，進入大橋水域和進出港，駁船長應了頭，作好應急準備。

7. 值班駕駛員如遇特殊情況危及航行安全時，應積極採取措施，並立即報告船長。船長接替操作後，仍應主動協助。

8. 值班駕駛員對跟班學習人員應加強指導，並對其操作安全負責。學習人員應聽從值班駕駛員指揮。

9. 駕駛台應保持肅靜、整潔，不准閑談。無關人員未經許可不得入內。值班人員應服裝整齊。

10.认真记载航行日志，做到准确及时，正确掌握航行通电。

11.航行中不准饮酒。

驾驶部航行交接班制度

1.交接人员必须本着“我们的责任，是向人民负责”的精神，严肃认真，团结协作。做到交清、接明。

2.接班人员必须在接班前十五分钟到达交接地点，按职务分工了解航行有关情况，进行交接。

3.值班驾驶员交接：

- ①船位、航向；
- ②航速、车速；
- ③潮汐、水位、气象；
- ④来往船舶动向及信号；
- ⑤助航仪器设备状况；
- ⑥航道、航标变异通电；
- ⑦本船（或船队）吃水及操纵效能；
- ⑧领导交待有关事项，执行处理情况。

4.一级水手，二级水手交接：

- ①航向、目标；
- ②舵效及舵传动装置技术状况；
- ③航行信号、灯号；
- ④船队系缆情况；
- ⑤测深工具；
- ⑥值班驾驶员交待事项。

5.交接完毕后，驾驶员应在航行日志上记录签字。

6.驳船船员交接：

- ①航行信号、灯号；

- ②系缆、靠垫；
- ③舵的情况；
- ④测潮情况；
- ⑤拖轮或驳船长布置有关事项；
- ⑥航行日志记载情况。

7. 正通过大桥、危险航道以及转变航向和避让时，暂缓交接。

轮机部航行值班制度

1. 值班人员应以高度政治责任感，坚守岗位，严肃认真，集中精力操作管理，不做与值班无关的事。

2. 严格遵守操作规程，及时加油、加水、加煤，保持润滑、冷却、预热及气压正常，防止开错车。

3. 及时准确地执行驾驶台命令，紧急用车时，应尽最大可能安全开出。

4. 加强巡回检查，勤听、勤看、勤摸、勤嗅，不断查看仪表及电器设备，注意压力、温度、水位，发现不正常现象及时排除。

5. 对机炉舱内正在运转的设备、间隔检查时间不得超过半小时；对中间轴承、尾轴套筒、冷藏机等间隔检查时间不得超过四小时；舵机每隔一至二小时检查一次；锅炉本体及主要阀门每班检查一次；应急设备及备用设备亦应定期检查，保持随时可以使用。

6. 做好机炉运转应变准备，当机炉发生故障时，应积极采取措施排除，遇特殊情况需要慢车或停车时，一般应由值班轮机员决定，并取得值班驾驶员同意。当危及人身及机器安全时，可先停车，并立即报告驾驶台和轮机长。

7. 船舶通过大桥、重要滩漕、进出港口，轮机长应检查

机炉，并指挥操作。

8. 保持机炉舱整洁。认真记载轮机日志和车钟记录。

9. 航行中不准饮酒。

轮机部航行交接班制度

1. 交接人员必须本着“我们的责任，是向人民负责”的精神，严格认真，团结协作，作到交清、接明。

2. 接班人员必须在接班前十五分钟到达机、炉舱，根据接班检查线路按分工进行逐项检查。

3. 检查和交接内容：

①主副机各部位润滑情况，有无杂音异响；

②温度、压力等仪表显示数字是否正常；

③尾轴套筒及中间轴承润滑和运转情况；

④舵机运转使用情况及应急舵备用状态；

⑤配电板上电压、电流、功率等仪表显示数字及开关使用、供电情况；

⑥锅炉燃烧、汽压及水位是否正常；

⑦日用燃油、机油，煤存量及渣油预热温度，油柜有无残水；

⑧备用发电机和其他副机备用状态，各阀门开关使用情况；

⑨机、炉舱整洁情况，舱底有无积水，机、炉舱专用工具是否齐全；

⑩轮机日志记载情况；

⑪领导布置任务的执行情况。

4. 交接双方必须在现场交接清楚。如遇机炉发生故障或紧急操作时，暂缓交接，如有意见分歧，请轮机长现场解决。

三，輪駁停泊值班制度

1.为加强战备，维护船舶停泊期间安全，严防阶级敌人破坏及其他事故，保证船舶能随时启航执行任务，各轮驳必须严格执行本制度。

2.为了保证船舶停泊值班任务的实施，船舶主要负责人员至少有一人在船主持全面工作，各部门必须按照工种各留三分之一以上人员（两班制留二分之一以上）值班。如确因有事需要离船者，应有同工种人员代班，并经部门负责人同意。如遇特殊情况，得大部或全部船员留船。

3.值班人员应提高革命警惕，坚守岗位，认真负责，按职务分工执行任务。

驾驶员：

①经常到驾驶台、舱室、船首、船尾及两舷等处巡回检查，了解值班人员值班情况，检查船位、锚链、系缆、信号、照明等是否正常；

②及时掌握气象、潮汐、水位、岸崩等情况，和采取必要措施；

③经常了解货物装卸、燃料清水、倾斜等情况；

④船长不在船时负责移泊，驾驶操作；

⑤负责与港口联系，完成上级交办事项，记好航行日志。

一级水手、驳船值班人员：

①昼夜轮流值班，完成交办事项；

②注意船位，防止走锚，退水或停泊浅区应经常测深；

③注意锚链、系缆情况，保持受力均衡；

④注意附近水面环境、潮汐、水位等情况，保持信号、

照明正常，注意救生艇（划）系带安全；

⑤了解装卸进度，严格注意装载水尺，不超过装载计划规定。

二级水手：

①服从值班负责人指挥，随时准备执行任务；

②锚泊时负责推划子。

轮机员：

①经常巡回检查机炉运转情况，遇有不正常情况及时采取措施；

②必须保证主、辅机随时可以启动，满足应急需要；

③了解值班人员值班情况，完成交办事项。

机匠、加油、司炉：

①蒸气机船由加油、司炉，内燃机船由加油昼夜轮流值班；机匠负责机炉检修，不参加值班工作。

②经常检查发电机运转或接岸电情况，锅炉水位、汽压、炉膛燃烧及炉通情况；

③保证主辅机有足够的水、油及启动空气压力，以便随时可以启动；

④按计划做好开航前的准备工作；

⑤保持机炉舱整洁和记好轮机日志；

⑥发现问题应积极采取措施解决，如无把握，应及时报告值班轮机员，当危及人身或机炉安全时，可先停车后报告；

⑦完成交办事项。

客货轮服务工作人员：

由部门负责人统一安排值纠察班。

4. 来访人员，未经许可不得随意上船。无关人员，未经

负责人同意，不得进入驾驶室、电台、机炉舱等要害部位。

5. 接班前三小时不准饮酒，严禁酗酒。

6. 区间短航小型船舶，可根据本船设备及人员配备等情况，制定具体组织办法，并报主管单位批准。

四、輪駁应变演习制度

1. 为适应战备需要，严防突然事件，保卫和抢救人民生命财产，船舶应制定应变部署。

2. 为了保证有效地实施应变部署所规定的各项任务，轮驳应加强救生、消防、堵漏，抢险以及舵机等应变演习。

3. 各轮在党支部领导下，船长负责指挥，每月进行一次应变演习。条件许可，轮驳可联合举行。

4. 从实战需要出发，船舶应随时准备好各项应变措施，防患未然，人员增减，应及时修正部署。救生、消防、堵漏等抢险设备器材，按分工职责定期检查养护，使之处于良好状态。

5. 参加演习人员，应遵照伟大领袖毛主席“**召之即来，来之能战，战之能胜**”的教导，发扬“一不怕苦，二不怕死”的革命精神，按演习部署规定，迅速到达现场，服从命令，听指挥。

6. 演习前应悬挂演习信号，载有旅客的船舶，应向旅客作好宣传，维护好秩序，以防意外。

7. 演习完毕后，应由指挥人员进行总结讲评，不断提高，并做好记录。

机动船舶设备维修保养制度

(试行草案)

为了管好、养好船舶机具设备，在党支部领导下，搞好人的思想革命化，并将全船机具设备实行分工管理分区按项落实专人负责，进行维修保养。本着“我们的责任，是向人民负责。”的精神，严格认真，团结协作，既有分工，又有协作；专人负责管理与分工养护相结合；日常养护和计划检修相结合，使之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，保证船舶安全生产和正常运行。

一、船舶设备分工负责制

一、船长：

①负责全船人员的政治思想工作和设备维修保养工作，带领群众开展力所能及的自检、自修。组织全船进行业务学习，不断提高船员的政治路线觉悟和业务技术水平。

②严格监督执行技术定额及有关维修保养规定，以身作则，带头执行。注意装载，保持良好稳性，不超载、超拖，合理使用车速。保持船舶及设备技术状态良好。

③对好人好事及时予以表扬，并坚决抵制各种不良倾向。

④组织和督促检查全船各部门的各类修别的修理单，做到编制正确，上报及时。

二、轮机长：

①领导轮机人员管好、养好设备并有责组织轮机人员学习业务，掌握设备性能，合理使用设备。

②负责全船动力设备的保养根据机械磨损，按规定周期及时进行维修保养，收集整理和保管设备技术资料，研究分析磨损规律，保持良好技术状态，并具体负责机炉舱的安全和消防设备。

③根据技术标准和分工规定，进行设备质量检查，验收厂修和自修工程，按备件定额督促轮机人员作好备件的验收管理工作，提高维修质量。

④对好人好事及时予以表扬，并坚决抵制各种不良倾向。

三、各级驾驶员和轮机员：

①负责分管设备的保养管理（具体分工见附表）收集整理设备技术资料，研究磨损规律，按规定周期维修保养，保证技术状态良好，运转正常。

②组织养护人员管好设备，负责质量检查，保证质量达到标准。

③领导本班人员正确操作，合理使用设备，作到不超载、不超拖、不超温、不超压、不超转速、不超负荷、不出事故，防止船体变形及机件过度磨损。

④积极主动地配合船长、政委和本部门的领导，做好政治思想工作，搞好设备的维修保养。

四、养护人：

养护人是指水手长、付水手长、理货员、一、二级水手、木匠、餐服人员、机匠、电工、司炉长、加油及司炉等人员。

①负责养护的设备和养护区的日常清洁、润滑、防漏、

防锈、防腐、油漆、包扎、隔热等工作，做到六无一通：无油垢、无水垢、无积灰、无积水、无锈触、无腐烂、管系畅通。

②参加设备检修，保证检修质量。

③正确操作和合理使用设备，保证三不：即不缺油、不缺水、不违犯操作规程。

附：各级驾驶、轮机、餐服人员的设备分工详见分工明细表。

二、船舶设备保养

（一）船舶设备维修保养：

①日常航行保养：

在航行中对船舶的机具设备和舱室部位，按航次计划保养，每班在值班中，做好润滑、冷却、调整、管理。交班前，将设备和舱室打扫清洁，擦拭干净。保证机炉正常运转，船舶安全航行。

②航次到港保养：

按维修保养周期规定，充分利用泊港时间，由船员进行严格保养检修，对设备进行局部解体检查、调整、通刷、清洁等工作。

各类型船舶泊港保养检修时间如下：

一、内燃机船舶：

①500匹马力以上船舶在目的港泊港固定时间不少于12小时，船员对机电设备进行保养检修时间不少于5小时。

②500匹马力以下船舶及短航船（包括港作）航行10天左右，在目的港泊港固定时间不少于8小时，船员对机电设备进行保养检修时间不少于3小时。

二、蒸汽机船舶:

①大型火管锅炉（每座锅炉受热面积在 185 平方米以上者）在目的港单炉压火清洁保养泊港固定时间不少于 15 小时，两炉以上船舶应适当延长。船员对机电设备进行保养检修时间不少于 5 小时。

②大型水管锅炉（每座锅炉受热面积在 200 平方米以上者）在目的港单锅炉压火清洁保养泊港固定时间不少于 12 小时，两炉以上船舶应适当延长；船员对机电设备进行保养检修时间不少于 5 小时。

③ 700 匹马力拖轮在目的港锅炉压火清洁保养泊港固定时间不少于 12 小时，船员对机电设备进行保养检修时间不少于 4 小时。航线短的泊港时间可适当缩短。

④短航船（包括港作）航行 10 天左右后，在目的港泊港固定时间，烟管锅炉船舶不少于 15 小时，水管锅炉船舶不少于 12 小时；船员对机电设备进行保养检修时间不少于 5 小时。

船舶锅炉在目的港的清洁保养时间，如有适当措施在锅炉不受损伤的情况下，亦可适当缩短。

航行川江船舶，进川前在宜昌港泊港固定时间应不少于 4 ~ 6 小时，并对四机一炉等主要设备作详细检查，确无问题始得进川。

各类型船舶在中途停靠和泊港时，必须充分利用停泊时间，进行维修保养，详细检查各活动及固定部位，确保航行安全。

3. 停航检修保养:

按维修保养周期规定，进行对航次到港所不能进行的较大维修保养工程项目，一般均以船员自行维修保养为主，必